

证券代码：838951

证券简称：超然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深圳超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9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军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李军、李晓红定向发行合计不超过11,000,000股（含11,000,000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1.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10.00万元（含

1,21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新股，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因此，本次定向发行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

本次定向发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0-03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李军、董事、副总经理李晓红为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数额将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结果做出相应的调整，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深圳超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28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0-03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拟就本次定向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本次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该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本次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于本次定向发行，公司拟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的投资者李军、李晓红分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上述合同自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李军、董事、副总经理李晓红为本次定向发行对象，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合法且高效的完成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工作，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聘请本次定向发行的相关中介机构，为本次定向发行提供相关服务；

(2) 批准、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 定向发行工作需要向主办券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监管部门递交所有材料的准备、报备、审批、核准、备案等；

(4) 定向发行变更登记工作；

(5) 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结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等相关事宜；

(6) 定向发行需要办理的其他事宜；

(7) 上述授权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2020年10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名的《深圳超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超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8日